

证券代码：300350

证券简称：华鹏飞

公告编码：（2018）064号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股票简称：华鹏飞，股票代码：300350）于2018年7月16日、2018年7月17日连续2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二、公司对有关事项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要求，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对有关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13日、2018年7月16日及2018年7月17日披露了《2018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60号）、《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号）、《关于拟收购资产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号）以及《关于签署终止<合作框架协议书>之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号）。

除上述事项外，

（一）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目前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截至目前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五) 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风险提示

(一)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规定的情形。

(二)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3 日披露了《2018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18）060 号）对公司 2018 年上半年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2018 年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在-30%至-10%之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在人民币 4,097.23 万元至 5,267.86 万元之间，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是公司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三)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5 号），因公司正在筹划购买资产的重大事项，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10 日开市起停牌。因筹划的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并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号）。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1 号），鉴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已终止，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7 月 16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与上海京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股东李志签署了《关于终止〈合作框架协议〉之协议书》（详见《关于签署终止〈合作框架协议〉之协议

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3 号））。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四）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披露了《关于拟收购资产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8）062 号），公司正在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事项，本次收购初步判断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属于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行业，目前资产收购仍处于洽谈阶段，双方正在积极沟通协商中。2018 年 7 月 15 日，上市公司就上述事项与杨卫平、北京军懋国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资产收购框架协议》，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洽谈阶段，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有关信息披露工作，并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华鹏飞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十八日